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终止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灿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义乌天福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福华能”）关于终止融资融券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天福华能于2019年3月21日终止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并已将原转入兴业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的本公司 15,000,000股全部转回普通证券账户内，终止了融资融券业务。

截止公告日，天福华能持有公司股份18,217,9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其中，天福华能存放于兴业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公司股份为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